

合同

编号： 11N010291639202548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温泉县塔秀乡人民政府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新疆正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博乐市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正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正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正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BZWQ-[2025]1946号-001	其他建筑物、构筑物修缮	-	-	品牌:	1	次	30000.00	300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30000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叁万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BZWQ-[2025]1946号-001	其他建筑物、构筑物修缮	1	30000.0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授权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温泉县塔秀乡人民政府

乙方（公章）：新疆正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温泉县塔秀乡政府	地址：新疆博州博乐市南城区街道北京南路以西中央公馆A1号楼2层2-11号商铺
电话：0909-8557011	电话：15099350302
开户银行：	开户银行： 新疆博乐农商银行营业部
账号：	账号： 835010012010131173027
签订日期：	签订日期：